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5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在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天水路213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参加的董事人数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照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依法组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同意选举王照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照忠（召集人）、蔡姬妹、刘瑞林

审计委员会：施海娜（召集人）、刘瑞林、施伟

提名委员会：郑丹（召集人）、施海娜、李艳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瑞林（召集人）、施海娜、蔡姬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01 聘任王照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02 聘任蔡姬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03 聘任庄孟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04 聘任李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05 聘任赵倩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合肥星宸新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